

致立法會秘書處：

有關 2012 年政改諮詢的意見

人大常委會已明确 2017 年行政長官可以從普選產生，及 2020 全部立法會議員可以從普選產生，如何可以由現時過渡到 2017 年？2012 年便是一個關鍵，政制必須向前發展，不可以再原地踏步，否則如果『一步登天』，到 2017 年立即實行普選，便難以自處。

政改諮詢方案是在人大常委會 07 年決議的框架下，增加了民主成份，穩步向普選邁進，是一個可以接受的方案。其中地區直選增加五名和新增的五名功能組別全數撥歸民選區議員，為香港有志從政人士提供更多機會進入立法會，有利吸引和培養年青從政人才，為普選打好根基。而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的人數為 1200 人，較 05 年方案也降低了門檻，讓更多政治人才參與行政長官選舉，營造到良性競爭的普選，選出一個有智慧、有魄力的行政長官，這對我們小市民也有利。